# 2025年高一写景抒情散文(通用11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悠然自得 更新时间：2025-05-24

*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，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，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。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？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，仅供参考，大家一起来看看吧。高一写景抒情散文篇一北方的冬天，一片凋零之景，寸草不生，...*

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，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，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。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？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，仅供参考，大家一起来看看吧。

**高一写景抒情散文篇一**

北方的冬天，一片凋零之景，寸草不生，没有一丝绿色，让人倍感压抑。

想去江南，不由得想起那首江南小调，楼外楼，山外山，楼山之外人未还。给我的却是古代江湖之感。

我喜欢古代，喜欢江湖。没有人知道，我曾经和同桌花了三节晚自习的时间，讨论古代，谈论江湖。江湖多美好，有风度翩翩的白衣公子，有气质绝伦的美丽女子。有令人热血沸腾的爱恨情仇，那曾是我最仰慕的古代生活。然而我不能穿越，我只能靠幻想，沉浸在那个领域自己的世界。

还好，春天快要来临了，这萧瑟的气氛终于在渐渐退却。我爱的柳树，有柔美气息，我喜欢站在树下，看三五成群的少男少女演绎青春的气息。

那时候，心都在跳跃，在起舞。

我想在梦中，我的爱情就是起于这种氛围的，有穿着白衬衫的男生，笑如春风，坦然而来。或许，这是所有女子心中的理想爱情。

虽然我感动于穿着黑色风衣的男生孤独的背影，但那仅仅是心头的感动，有冲动去温暖他认识他，可是说真的我并不想让这种孤独也浸染我的生活。就像烽火佳人里面的周霆琛，那样的风衣，那样的男人，那样的孤独。

比之桀骜，我还是喜欢春风。

**高一写景抒情散文篇二**

人生本来就是一条路，只不过这条路不同于一般的小路，在这条路上多了紧张，多了快乐，多了无奈，多了辛酸在这条路上，你会跌倒，会因没有人陪伴而寂寞，会慢慢地学会坚强，自己坚定地走下去。

没有人会陪你走到最后，即使是父母。在我们出生的时候，父母会一直陪着我们走下去，会在身后给我们支持，给我们信心，在我们无助的时候给我们一个温暖的怀抱，遇到危险时会保护我们，可是不知道何时何地，父母已经悄悄的离去，只留下我们一个人在这条无法预知的路上，我们只有自己去走，一路上要遇到多少风雨，是没有人能够知晓的。

在这条路上，有布满荆棘的丛林，有长满杂草的土地，有开满鲜花的小道，在这路上，你会遇到从未有过的挑战，你会遇到挫折和考验，你不能想象的前途的路有多么的坎坷，也不能预知未来还有多少风雨要你来经历。

也许你会遇到路上的一些结伴而行的人，他们会和你分享快乐，忧伤。在遇到困难的时候，他们会默默的给予你鼓励，陪你一起跨过艰难险阻，他们就是你的好朋友但是他们再陪你走完一段路程之后，也会离开，因为，他们也有自己的路要走。

在行程中，有人会固执地走下去，有人的脸上写满着悲伤，有的人笑容甜美，还有的，在路上来回踱步，准备随时帮助需要帮助的人，其他行人对他们的回忆历久弥新，而也有人，当他们走向别的道路上的时候，却没有人知道，也没有人觉察。

有时候，你最好的朋友可能走向了别的道路，你只能告别他，继续地走下去，你也可以选择离开这条道路与他同行，但是，你却再也不能踏上你以前走过的道路了。

这一条条的路充满着挑战，希望，梦想和无奈的诀别，一旦走上了这条道路就不能回头，因此，认认真真的走好每一步吧，好好珍惜你身边的朋友吧。要记得，在某一段路上，你曾经彷徨过，是他们支持着你，给了你鼓励，给了你支持，使你有信心继续走下去。

我们的朋友在什么时候离开，我们无从知晓当我走上别到道路时，我会留恋;和我的朋友分离，我会伤心;让他们孤独的前行，我会悲伤。

如果我能在结伴而行的路上，给他们留下美好的回忆，我会快乐，我踏上另一条路后，我的朋友们能记起我我会感到欣慰，在无法预测的生命的路上，我相信我们有一天还会再相聚。

**高一写景抒情散文篇三**

要把它浸入幽深的夜里，再观看在这座黑沉沉的建筑物的迷宫中，黑暗和光明是怎样嬉戏的，要把一束月光投上去，显出它朦胧的身影让塔楼从雾霭中探出硕大的头颅。

——雨果《巴黎圣母院》

巴黎在印象里是一神秘、繁华的城市，暗在这里聚集，光也在这里汇成河流，一个善与恶交融纠缠在一起的都市，如此难得。

雨果笔下的巴黎在白天泛着圣母般的温柔光芒，如同上帝恩赐凡间的圣殿，可是每当夜幕降临，黑暗笼罩这个城市，这片大地就成为地狱的代名词，充满了人性的罪恶，但却有着让人迷恋的美，如同开在地狱河畔的彼岸花，妖娆绽放、诱惑着人们踏上这条不归路，明明知晓的结局，却心甘情愿地飞蛾扑火。

雨果赋予了巴黎不一样的风情，才华横溢的作家使巴黎的形象充满了魔力，吸引着为之疯狂的人来到这片土地。

“让尖顶和房脊的无数锐角弄影骚姿，让巴黎映在落日澄黄的天幕上，显示那逼鲨鱼下颏还多的利齿。”

黑夜映衬下的巴黎有一股魔性，满是诱惑。

这样的画面真让我流连。

“热情是城市之血，轩昂是城市之骨，难得巴黎气血饱满，骨肉匀停。”

同样是巴黎，雨果笔下的巴黎是一个妖艳而又魅惑人心的女子，余秋雨笔下的她却仿佛是一个高傲端庄的大家闺秀，没错、巴黎有着大家闺秀所具有的一切特质，高傲、宽容、热情、轩昂，它是一切大城市的典范，“汇聚一个国家的地理、政治、道德、智慧的所有川流，汇聚了一个民族所有的流向，如巨型漏斗，一个民族的全副精力，整个生命和灵魂，都一滴一滴过滤，在这里沉积。”

巴黎的悠闲，巴黎的努力，都让我着迷。这是唯一一个灵魂既骄傲又温柔的城市。

阳光下的巴黎是一个温和的城市，夜晚又是一个魅惑的城市，我想我是被它迷惑了，我情愿做那扑火的飞蛾，去寻找我日夜魂牵梦绕的巴黎。

“巴黎年事已高而风韵不减，如同棋盘那样简单中见宏伟，娇美中出意外。”

这样的画面，让我流连，让我难忘。

**高一写景抒情散文篇四**

窸窣的虫鸣伴奏音乐着夜的光辉，不似大白天那般的清楚可见的天地万物，在月光微亮的波光中，隐隐约约着若隐若现。逐渐发现，夜的繁花落尽竟然让人沉醉。恍惚间的香味弥漫着四周的虫声，好像能够听见香气所来的地方。静静地这片草丛里，原先都是清香的地区。

原先，夜是美丽的景空，更软的時间，最柔的一片海。乃至，会要我恋恋不舍的舍不得离开。挥之不去的一弯月牙，挥不散的一波月色，摘不上的月儿周边的星辰，围住月晕的开心，就是我漂亮的回首。畅快的放空自己，撇开厚重的吸气，此时的心早就终止了颤动，直接地奔向希望的星空。渐渐地无边界，摸不着的气体，也沁人肺腑。時间行走着，陪着风，陪着夜，陪着我。

柔和的轻风像童年的棉花糖，含在嘴里便化了。伸直手臂，任凭活泼可爱的风装满人体，来弥补这份没铺满的纯真。衣裳在风逐渐凸起，伴周边隐约的雾水，好似踏云端，神清气爽。

全部夜，都是清爽的。就连虫鸣的声音，叶落的声音，风过的声音，一脚踢走碎石子的声音，都是如水击石一样的果断和柔和，让人情绪为之一振。喜爱夜，夜的所有。不容易在夜的笑容下眨眼睛，不容易在夜的情绪里忧愁，不容易在夜的味儿中觉得困乏。归属于夜，归属于夜的所有。寻着夜的足印，正前方的路既清楚又若隐若现；牵着夜的觉得，好似是偎依在棉絮的深海；听着夜的声音，闭上眼就能翱翔。

夜，说不出来的喜爱。

**高一写景抒情散文篇五**

凉凉的风，轻轻地吹着。温暖的阳光，撒在风里在空中四处晃荡。不远处的一棵树，绿叶繁茂的枝干微微、，那绿叶沾着阳光，在风中流光溢彩。我深深地醉了，陶醉于微微凉风，陶醉于点点阳光，陶醉于那抹抹绿意。

“欲穷千里目，更上一层楼。”王之涣，果然是见识多。现在的我，立于高高的房顶，稍有肥胖的身体却一点也不碍事。向下俯视，向上仰视，向远眺望，阳光下的一切尽收眼底。回想刚才，女孩帮我刷洗时我还不情不愿的。现在细细一想，刚才也太傻了。

人们常说：“六月的天，孩子的脸。”刚刚还有暖暖的阳光，顷刻之间，天空布满了黑黑的云。“现在不是八月了吗？怎么还是如此。”我不免有点抱怨。

风，不再温柔，仿佛四处逃窜的动物，在地上惊慌地乱撞。树叶，吹动了；沙石，吹起了；衣服，吹落了。我伸出头，俯视着院子里的景。大大的雨点，毫不留情地打在我的身上，本就有点湿的身子，更湿了。颗颗豆大的雨滴，犹如流星般急速坠落，直直的，一头猛砸地上。我有点惊慌，眼睛盯着那房子的门，期待着什么。雨依然下着，滴滴嗒嗒，铁皮房顶上响起了阵阵清脆的音乐。

一位黑发女孩从房子里跑了出来，慌慌张张地直奔向那灰色的，衣服乱舞的竹竿。她动作迅速，一下，两下，忙中不乱地收着衣服。我望着她，心渐渐安静下来。女孩的头发沾上了点点雨滴，手上的动作却丝毫不放慢速度。很快，她把最后一件短袖上衣也收到怀里。她急急忙忙地又跑进了房子。

听着她在铁皮房下快乐地向同伴报告着自己动作的利索，我的心被雨打湿，湿了，凉了。“为什么？为什么她忘了我？就这样，任我于风雨中自生自灭呢？”泪，滑落，与雨水混在一起，分不清，辨不明。

雨，下着，越下越大。铁皮房顶上那清脆的声音，开始杂乱无章。不远处的那棵树，绿意盎然的枝干依旧在、，洗涮过的叶子仿佛更绿了。我望着自己那越来越皱的，湿漉漉的模样。心中不免凄凉，轻轻地呢喃“那女孩为什么忘了我？”那噪音中的我，渐渐朦胧于水花中，声音在雨中消逝。

雨，一直下。我在雨中忘记了时间!

**高一写景抒情散文篇六**

临近傍晚，吃过晚饭以后，妈妈突然对我说，走，我再带你去看落日。

上次我看过一次日落，可是我总觉得上次没看够。于是，今天我又和妈妈去看了一次。

这一次的感受仿佛和第一次看的时候有点儿不一样了。

那时天有点暗，也不知道是几点，我跑到阳台那边去看落日。

晚霞临近，天上的云彩都十分的五彩缤纷、鲜艳美丽，亮眼夺目，让人怎么看也看不够。

其中最让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天空之城中一片热辣的火烧云，它就像一个动物园一样，里面有着许许多多的小动物们，有趣极了。比如说，老虎，猴子、大象，长颈鹿等，各种各样，看得人们眼花缭乱的。

小区里的楼房好像都披上了一件金色的外衣似得。在这金色霞光的沐浴之下，仿佛所有的事物都受到了洗礼。这金色的衣裳是多么耀眼、多么灿烂呀。

太阳公公似乎舍不得离开，但又不得不走，他挥挥手告别，一边走着，一边说着明天再来。

可突然，晚霞也在正在慢慢地落下，快落下去的时候它就停住了。最后，它终于不舍的离去了。

彩色的云朵又变回了白色的云朵儿了。又好像一幅五彩缤纷的画被夺去了所有的颜色似得，让人顿时感到有着心酸和无奈。

太阳落山时的景象是多么的美丽、多么的壮观！

最后，这美丽的日落，就像光一样消失了，向我们道了“再见”。

我爱这美丽的落日。

**高一写景抒情散文篇七**

暑期去西安旅游，特意前往北郊的村落，寻找汉长安城留下的遗迹。

两千年前曾是繁荣的帝都，现今放眼望去只有一片庄稼地。经老农指点，我才知那玉米田深处那一方丘陵，就是未央宫前殿仅存的基台；而那芜杂的荒地下，便是发掘后又被填埋桂宫和少府。足够漫长的时光足以侵蚀一座城邑。汉长安城随着王朝衰亡而逝去，却在文化的土壤中遗存下一鳞半爪。至今当地老人要去西安市区时，仍不说“进城”而称“出城”。这或许大汉遗留在生活里的最后印记。汉城已然湮灭，但城墙却用老迈的臂弯，在世世代代人的心里圈出一座“汉城”。

史载长安城墙高三丈半(约8米)，基厚一丈半(约3。5米)，惠帝曾征调十四万民夫，用时五年修筑。如今透过那长长的高两米余的颓垣，仍隐约可见当年恢弘气势。乱蓬蓬的荒草和灌木覆盖着断残的墙体，根茎匍匐在土壁上勾连成网，网隙中仍清晰可见汉代夯砌的砖。城墙的尽头那古堡般的土丘，横空出世，伟岸高耸。这应是过去的城门。当年的门楼、阙楼自然无觅踪迹。而建筑上那些依稀可辨的夯土砖，和土砖中探出的一截五棱形陶排水管，却仍让我顿生一种时空跨越感，仿佛无意间就走进了两千年前。

物质的形态终会消泯，但文化中的意识却能在人们心中延续，成为一篇永恒的风景。

**高一写景抒情散文篇八**

我曾游览过好多的名山大川，逛过好多的大中城市，走了那么多，心里总觉得还是我的家乡美。我的家乡美，不仅仅因为那里羊煤土气，更让我自豪的是那里惊人的变化。她已日新月异的变化，向美丽的鄂尔多斯献礼。就让我们一齐到景观河走走。

景观河从东胜城的西北方向东南方缓缓流淌，河水清澈见底，有时我们还能看到小鱼在水底嬉戏。河两岸的石墙上，雕刻着一片片的祥云，栩栩如生，仿佛要飘动起来似的。当太阳西下时，她将最后的余晖洒落在了河面上，景观河顿时披上了金纱，河面上流光溢彩，说不出的美丽，道不尽的变幻就在那落日的余晖下。

这时的小河能够说是在举行时装晚会吧!

景观河的美。吸引了许多会唱歌的小鸟，它们天天在景观河上歌唱，给迷人的景观河增添了大自然的灵气。景观河也常常吸引人们驻足。你看那边的小朋友们玩水玩得多开心，这边的叔叔阿姨们正在悠闲的散步聊天，那里更是大家锻炼身体的好地方，好多的爷爷奶奶们边运动，边呼吸这清新的空气，好不惬意。这时的景观河就是人们快乐的天堂。

这就是美丽的景观河，这就是鄂尔多斯的圣地。但是让你想象不到的是几年前那里还是以个臭水沟。如果没有我们的政府，就不会有这天的景观河，如果没有对家乡的那份狂热的爱，也不会有我们这天这样惊人的变化。我相信，明天的鄂尔多斯还会有好多的景观河出现。

**高一写景抒情散文篇九**

凛冽的风呼啸而过，带着刺骨的寒意。它以独特的方式，昭示着一位不同寻常客——冬，来了。

冬的与众不同，也为此时的世界换了呼吸。宁静的世界里，竟连空气都充斥着肃杀的气息。微冷的风吹过，使人忍不住打了个寒颤。而唯一能使我坚守留在这令人难以忍受的缘由，便是那份冬的礼物。唯有在静谧之间，那飘逸美丽的天使们才肯游玩于空。

雪，点点飘落。在空中摇曳，翩翩起舞。那绝美的舞姿令人不禁想要接住她柔嫩轻盈的娇躯。仿佛，空是有着无声音乐的舞台，而台上的位位舞者，在自娱的同时，也为观众送去了欢乐。此时此刻，整个世界似乎只剩下了我与这一群最佳舞者。她们用曼妙的舞姿来诠释自己所存在的意义，用这种方式来完结自己的一生。最终，尽兴了的雪花找到了自己的归属。或是一只枯干，抑或一片瓦砾，甚是一方泥土。于是，天地换了装扮，银装素裹，纯白无暇，美的没有一点瑕疵。宛若一匹上好的白绫，柔滑而又天衣无缝。

一片白雪皑皑的景象。在不知不觉间，雪俨然成为大地的主宰，它的冰冷、洁白依然覆盖在每一片泥土、每一根树干、每一座房屋。

宁静地，冬在默默中创造着一场奇观——一种悄无声息的美。接着，便是等待——等待着那淘气的孩童猛然把看见那抹白色，之后抑制不住开心地大喊：“下雪啦！冬天到喽！”年轻人则很会享受地在雪地里躺下身来，感受着这微泛寒意的圣洁；老人们，则是莞尔一笑：“瑞尔兆丰年呐！”

北国的东，往往似其寒风寒风刺骨令人敬而远之；而有以世间最美丽的礼物——雪，得到了人们的认可。或许习惯了寒冬的人们，已把雪当做冬的前兆了。

雪到，冬来了。

**高一写景抒情散文篇十**

我的家乡是七台河市勃利县，大家都认为这里没有什么好的景点，但我觉得并不是这样。在距离勃利县七八里地的城外有一个我最喜欢的景点——南山公园。我们坐交车就可以直接到达。

南山公园建在群山的怀抱中。那里空气清新，游客们来到这里倍感神清气爽。那里没有垃圾，满目是苍绿的松柏，脚踏的是绿油油的草地。这是大自然赐给我们勃利人民的宝地，因此，有的人还在凉亭那举办婚礼呢!

刚到南山公园我们就看见一块硕大石头，上面刻着四个醒目的大字——南山公园。在他的旁边有一些健身器材，有很多人去那锻炼身体，有的人边锻炼身体边聊天，特别悠闲。在南山公园的偏西边有一个荷花塘，每逢夏天，满塘绿色，有的荷花刚刚打着花苞，正如诗人笔下的“小荷才露尖尖角，早有蜻蜓立上头。”有的荷花盛开着，引来了无数只蜜蜂，你还没有走近荷塘，蜜蜂的嗡嗡声早已钻进你的耳朵里了。你会情不自禁的挽起裤腿跑到荷塘里，和蜻蜓、蜜蜂们嬉戏。这里的景色令人赏心悦目，更令人流连忘返。

南山公园除了有可以让人强身健体的体育器材，能让人心情愉悦的荷花塘之外，还有一条由南向北潺潺流淌的小溪。它一年四季无拘无束、活泼欢畅的流淌。我们玩累了，便来到这里洗洗脸，喝上一口甘甜凉爽的溪水，顿时浑身清爽，走起路来脚步都变得轻松了。

南山公园真是个好地方，我爱你南山公园，你是我心中最美的地方。

**高一写景抒情散文篇十一**

我环顾四周，只见一片白茫茫的迷雾，我走向前摸索着，白雾之中有什么？雾的对面是怎样的一片天地？不禁引发我的好奇心。

我小心翼翼的向前摸索，每往前一步，白雾就减少了些浓厚。渐渐的，出现在我眼前不可思议的奇迹。

我的双眼倒映出一副山海奇观。众多高山拔地而起。怪石嶙峋，蜿蜒盘转。雄伟的高中中部是一面碧蓝的水湖，湖面波纹微微颤动，就像湖中沉睡着一条金碧长蛟，一旦狂风袭击而过湖面。惊醒蛟龙，便会使平静的湖面震动而起，蛟龙腾空而出，打破了湖面原有的宁静，而一发不可收拾。

正当我震惊之时，眼前的蛟龙已经游离而去，气势恢宏的大山也已经慢慢沉入大地。如此奇观缓慢消失。

雾，又一层一层扑朔而来。我一步一步往前走，期盼着另一个世界的浮现。

走着走着，已经走过了炷香之时。白雾开始变为稀薄。一阵轻风飘过，带走了剩余雾气。顿时我惊呆了，眼前的一幕让我呆傻，呈现一片高大茂密的梧桐树。耀眼的阳光透射过茂密的梧桐树叶缝隙。向地面洒下不计其数的点点光斑。这时风微微略过。树叶来回扇动，地面上的光斑也淘气的来回串动。树儿也唱起歌儿来，随着光斑沙沙作响。好像在欢迎我这个客人似的。

这无疑让我心惊，又让我开心。

自己的身体不受控制，随着树儿们跳起了优美的舞蹈。一切让我忘乎自然。忘记自己所处境地，忽然一颗高大梧桐树后窜出一头奇异的动生物。身披黑色鳞甲闪闪发光，头顶一双麋鹿大的尖角，身躯犹如成年雄狮般大小。我很惊讶，也很好奇。这是我从未见过的生物。我打算靠近打探究竟，然而一靠近他就往后跑，我立马速追而上。然而他一瞬息就不见踪影。我继续追赶，然而这树林像似没有终点，没有底边。追了许久，我打算歇息一会儿，这时白雾又升起来。把我重重围住......

“铃铃铃~”我听见熟悉的钟铃声，一道白光闪过，我受惊大喊而醒了过来。

“呼，原来是做梦。”已经七点左右。母亲早早就准备好了早餐。我洗漱一般后开始吃早点后，准备上学。我打开房门，今天是雾天。外面白雾横纵。白雾慢慢向我扑过来，我一步一步的向前走。

“雾的另一端有什么？”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